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

太极集团〔2017〕207号

签发人：白礼西

关于开展为期三个月 全集团公司购进物资价格核查的通知

各公司、厂：

伟大的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大会于10月24日胜利闭幕。反腐倡廉将成为国家制度化、战略化工作。为了进一步响应党中央的号召，提高太极集团产品价格竞争能力，集团公司决定进行为期三个月的全面价格核查工作，对价格核查中相关事宜做如下通知：

一、时间：2017年10月30日——2018年2月1日。

二、本次核查工作总指挥由林世元书记担任，周钢、何云川、郑果、冯馨尹为副总指挥。

三、2017年10月30日——11月3日由审计处对涪陵制

药厂“德力西电器配件供应事件”进行专项审计，林世元、周钢及廉调小组同志进场进行工作谈话。对被停职人员进行工作问责，查清有无收受回扣等问题，并对相关责任人启动效能监察。制定涪陵制药厂追回所有采购损失的方案，并由林世元督促涪陵制药厂实施。不能追回损失部分由相关责任人全额赔偿。如发现涪陵德力西公司有行贿行为的，按照廉洁协议起诉行贿方索赔，并报请司法机构追究行贿的法律责任。

四、由涪陵制药厂总经理于宗斌安排对涪陵制药厂所有购进物资进行价格核查，明确物资采购部门及合同终审领导对价格承担全责。太极股份统计部物价科不再承担采购价格核查职能。在涪陵制药厂财务部设立价格科，直接对总经理负责，行使价格核查职能，太极股份统计部只承担原有的统计职能，集团公司监察处涪陵工作机构必须按照公司文件要求行使监督职能。工作安排受集团公司监察处领导，不能参与集团公司文件以外的各种价格考察活动，重点监察物资采购人员是否收受好处，集中精力抓腐败防治问题。集团公司下属各企业包括重庆管理机构采购相应物资，均应在12月1日前完成价格自查工作，所采购的物资价格水平应不高于国内市场最便宜水平。高于此价格必须由终审人提供书面材料说明原因备查。各公司、厂董事长（或主持工作总经理）作为本单位价格监管的第一责任人，各采购部门分管领导必须对每次采购的合同及价格进行复核。

五、由太极股份信息部尽快建立集团内部的信息平台，确定相应的授权人及时查看，有关终审人在确定购买各类物资时，

要进行比质比价，并开通与各大物资信息网通路，便于与市场直接比价。另由太极股份法律事务部对全集团不规范的合同进行清理，落实终审人，明确没有标的物的合同必须废除，各类合同必须存档备查，以上两项工作在 2018 年春节前完成。

六、由汪荣华同志牵头，贺洪琼同志督办，太极股份生产部负责建立各生产厂采购的设备备品配件、生产用低值易耗品及劳保用品价格共享信息平台，按月搜集、比较、公布各单位采购价格并对异常情况进行督查、整改。

七、鼓励电商公司发挥电商采购的优势和积极参与集团公司各类采购物资的供应。但必须保证同品种、同规格、同厂家不高于各物资采购部门采购的价格，同时坚决打击各种刁难电商公司的行为。

八、每季度由李志超副主席召开一次全集团物资采购评价会，各公司主管相关物资采购级领导及林世元、贺洪琼、汪荣华、崔海燕、郑果、张晓星、张卫和、余佳文等分管领导均需参加，充分发挥质检、仓库、财务等部门的把关作用。

九、集团公司监察处成立价格督察科，定编 5 名，人员由各单位抽调，实行定期轮换。主要负责对各公司、厂采购价格监管基础工作进行效能监察及各类价格违规情况进行查处。由总经办管理科拟文报签出台鼓励在保证质量安全的情况下全面降低采购价格的奖励办法。

本文件所列工作由总经办副主任冯馨尹负责督办，程果协助。

各公司、厂应高度重视涪陵药厂此次“德力西”配件供应

事件的经验教训，狠抓内部采购工作的价格监管及责任落实。以保质保量为前提、价格监管为核心，提升效益为目的全面加强采购工作监管。坚决杜绝采购过程的跑冒滴漏！坚决打击采购过程的损公肥私行为！

上述要求各公司、厂务必组织相关人员认真传达学习严格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7年10月26日印发

拟稿：冯馨尹

校核：程果
